

## 原住民族委員會 函

地址：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北棟16F  
聯絡人：楊立芸  
聯絡電話：02-8995-3116  
傳真電話：02-8521-1593  
電子郵件：nikar555@cip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政府教育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2月26日  
發文字號：原民教字第1130066155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主旨（113I00P010636\_1130066155\_113D2027675-01.odt、  
113I00P010636\_1130066155\_113D2027686-01.pdf）

主旨：修正「原住民族語言發展獎勵辦法」，業經本會於113年  
12月26日以原民教字第11300661551號令修正發布，茲檢  
送發布令及上開辦法各1份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（含各直轄市及金門、連江兩縣）、各縣市政府（教育單位）、原住民族地區五十五個鄉鎮市區公所、財團法人原住民族語言研究發展基金會、財團法人原住民族文化事業基金會、原住民族委員會原住民族文化發展中心

副本：本會教育文化處

電文  
2024/12/26  
16:04:26  
交換章

